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9)

####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之公佈(統稱「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本集團財務狀況之最新進展

截至本公告日期，由於本集團的相關管理層沒有提供有關協助，共同臨時清盤人未能取得若干主要在國內營運的附屬公司的賬簿及記錄。共同臨時清盤人現正採取措施確定本集團的最新狀況。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佈，其中內容關於本集團就信貸融資和該等借款的狀況。截至本公告日期，共同臨時清盤人已開始與本集團的主要債權人聯繫以了解本集團的債務狀況，要求債權人就本集團的債務提供證明文件，並審閱有關文件。

倘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另行刊發公告。

## 復牌計劃之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之公告有關聯交所施加之復牌條件。

共同臨時清盤人正在評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探討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進行重組的機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本公司重組的最新發展。

## 附屬公司之最新進展

### 1. 一間香港附屬公司委任了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一份針對本公司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冠華針織廠有限公司（「冠華針織廠」）的清盤呈請（「清盤呈請」）被提交至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清盤呈請由香港上海匯豐銀行（作為其他財務方的代理人）（「呈請人」）發出，涉及冠華針織廠結欠呈請人總額為1,904,603,826.32港元及36,470,818.67美元的貸款。該清盤呈請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在高等法院聆訊。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的規定，高等法院命令位於香港中環遮打道十號太子大廈八樓，畢馬威諮詢(香港)有限公司的侯柏特(Patrick Cowley)先生和呂綺雯女士擔任冠華針織廠的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 2. 一間香港附屬公司委任了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根據彩億投資有限公司（「彩億」）唯一股東的特別決議，通過了彩億的自願清盤，畢馬威諮詢(香港)有限公司的侯柏特(Patrick Cowley)先生和呂綺雯女士被提名為共同及各別清盤人。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舉行的債權人會議上正式通過了一項決議，確認委任他們成為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 3. 七間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委任了共同清盤人

Victory City Holdings Limited ( “VCHL” ), 冠華針織廠海外公司(「冠華海外」), 環譽投資有限公司(「環譽」), 旭榮發展有限公司 (「旭榮」), 冠華針織廠 (中國) 控股公司(「冠華中國」), Victory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 ( “VCIL” ) 及金域企業有限公司 (「金域」) (統稱為「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 各自通過了唯一股東的特別決議, 決定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被清盤。Russell Crumpler先生, 侯柏特(Patrick Cowley) 先生及 Charles Thresh先生被委任為VCHL、旭榮、冠華中國、VCIL及金域的共同清盤人。Russell Crumpler先生, 侯柏特(Patrick Cowley)先生及呂綺雯女士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各別債權人會議上正式通過決議, 確認委任他們為冠華海外及環譽的共同清盤人。

#### 4. 於中國江門展開的破產重整程序

共同臨時清盤人獲悉, 針對本公司之四間國內附屬公司, 江門市新會區冠華針織廠有限公司 (「新會冠華」), 江門豐華針織廠有限公司, 江門錦豐科技纖維有限公司及江門市冠達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統稱為「國內附屬公司」) 的破產重整申請, 已被提交至廣東省江門市中級人民法院(「江門法院」)。共同臨時清盤人亦了解到, 破產重整申請是由上述國內附屬公司的債權人, 湖南榮寶華化工用品有限公司所提出。江門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已受理有關新會冠華之破產重整申請, 並任命管理人以監督新會冠華的業務重組和財務事宜。

共同臨時清盤人目前正尋求與管理人聯繫並了解管理人任何潛在的重組計劃。

#### 5. 有關冠華針織廠、彩億、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及國內附屬公司的資訊

冠華針織廠是集團的重要附屬公司之一, 主要從事針織面料的交易。彩億則主要從事物業控股活動。英屬維爾京群島的附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其附屬公司主要在國內生產和銷售服裝、針織面料和染色紗線。國內附屬公司是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 從事紡織品、面料和紗線的針織、染色和整理。

如冠華針織廠、彩億、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及國內附屬公司有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

## 延遲刊發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1) 及 13.46(2)(a) 條，本公司須分別在財政年度結束後不遲於三個月內刊發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年度業績」），及在財政年度結束後不遲於四個月內寄發相關的年度報告予股東。於本公告日期，鑑於上述本集團的現況，預計刊發年度業績及寄發相關的年度報告將會被延遲。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告知有關刊發年度業績及寄發相關的年度報告的最新狀況。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二十四分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進一步通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侯柏特 (Patrick Cowley)

呂綺雯

Charles Thresh

Mike Morrison

共同臨時清盤人

擔任本公司代理，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天堆先生（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劍虹先生、劉瑞源先生及吳國雄先生。

\* 僅供識別